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梅州市应用型科技专项 项目征集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梅州高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 2021 年梅州市应用型科技专项申报工作，根据《梅州市应用型科技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有关要求，现进行项目征集。请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三甲医院等事业单位围绕我市重点产业和领域，凝练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有利于民生改善和社会保障的关键和共性的技术，或学科类实验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请各项目征集单位登录梅州市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在“指南征集”处填写《2021 年梅州市应用型科技专项项目征集表》（政务平台上有《指南征集操作流程》），并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前在系统上将项目征集表提交至所属辖区科技主管部门，同时将项目征集表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件发送至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前在系统上将辖区项目征集表推荐至市科技局，并将项目征集表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件汇总发送至市科技局高新科邮箱。

联系人： 侯杰

电话(传真): 0753-2242410

邮箱: mzkjgkxk@meizhou.gov.cn

附件: 《2021年梅州市应用型科技专项项目征集表》

